

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拟推荐对象公示

按照河南省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关于开展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及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推荐工作的通知》（省个私协字[2022]4号）要求，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许昌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联合成立了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三先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三先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通过组织推荐、集体审阅和集中评议，并报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批准后，将全市“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工作者”评选条件及拟推荐对象统一公示如下：

一、公示评选条件：

（一）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评选条件。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拥护党的领导，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热爱祖国，维护国家和民族尊严。

2. 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守法经营，照章纳税，坚持

诚信为本，公平竞争，文明经营，优质服务，自觉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3. 具有开拓进取意识，注重创业创新，生产经营稳健，业绩良好，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

4. 近3年来为配合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助推个私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5.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关心支持协会工作，热心公益事业，遵守社会公德，在会员和群众中有较高信誉，经营形象和社会评价良好。

6. 无违法记录，近3年无违纪和税务、信用等不良记录。

（二）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评选条件。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宣传党和国家方针政策，能够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工作，较好发挥协会职能作用。

2. 坚持民主办会，组织机构健全，注重发挥理事会作用；配备了适应工作需要的干部队伍，工作制度完善，工作运行有序，财务管理规范。

3. 领导班子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有责任担当，执行力强，密切联系群众，务实清廉，注重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4. 能够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勇于开拓，思路新，方法多，在推进非公党建、开展遵法守信教育、服务会员企

业发展、促进创业就业、倡导和引领会员履行社会责任、加强自身建设等方面成效明显。

5. 职能作用发挥突出，社会影响力不断扩大，赢得地方党委和政府的信任、社会的认可和会员的拥护，树立个私协会良好社会形象。

6. 协会及其领导班子成员无违法记录，近3年无违纪违规和税收、信用等其他不良记录。

（三）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工作者评选条件。

1. 政治素质过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坚定的政治立场和较高的政治素质。

2. 业务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业务精通，工作上锐意进取，创新能力强，骨干作用发挥明显。

3. 工作业绩突出。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爱岗敬业，责任担当意识强，无私奉献，工作业绩突出。

4. 群众评价良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协会章程，善于做群众工作，服务意识强，作风优良，廉洁奉公，表率作用突出，在个私协会和会员群众中有较好声誉。

5. 无违法记录，近3年无违纪和税务、信用等其他不良记录。

二、公示拟推荐对象的基本情况和主要事迹：

（一）全国先进个体工商户推荐对象公示

赵利炜：长葛市久长拉面馆负责人，2008年开办了长葛市久长拉面馆，2012年他组织长葛市志愿者和社会爱心人士成立了长葛义工联合会，坚持每周日准时准点为环卫工人免费提供早餐12年，至今已免费提供上万份。今年5月的疫情期间，他组织15名义工志愿者前往京港澳高速站口和8个核酸采集点，负责采集信息，维持现场秩序等工作，免费为卡点和实验中学提供餐饮，免费赠送防疫物资等直到疫情结束。他的事迹还受到了河南电视台的采访并播出，先后获得了河南省优秀志愿服务组织、许昌市疫情防控优秀志愿者等荣誉，今年还荣幸的成为了长葛市第11届政协委员。

安宏伟：禹州市亿家汇百货超市负责人，民革许昌市委会机关支部副主委，禹州市政协委员。该同志在禹州市市场监管局和个私协会的领导下，诚信经营、照章纳税，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自2019年以来，助力受灾群众、脱贫攻坚、抗击疫情、减免房租等捐款捐物和销售让利60万元。2021年12月被民革河南省委会表彰为“‘博爱 牵手’行动先进个人”，2022年1月被民革许昌市委会表彰为“许昌民革防汛抗疫先进个人和许昌民革社会服务先进个人”，2022年元月为禹州疫情期间滞留货车司机提供食品和生活用品的事迹，受到《中央电视台国际频道》关注和报道。用实际行动诠释了“勇于担当、积极作为、奋勇争先、更加出彩”的个体劳动者的良好形象。

张广辉：襄城县广辉布克厨卫经销部负责人，2016 年通过选举，担任襄城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城关分会党支部副书记。该同志在经营活动中，一直坚持遵纪守法、诚信经营的理念，并热心公益事业、乐于奉献社会，时刻不忘自己的共产党员身份，事事处处体现一个个体工商户的社会责任感，特别是在近抗疫期间，该同志组织广大个体商户党员积极投身到抗击新冠疫情的活动中去，他的先进事迹先后被《河南日报农村版》、《许昌今日头条》及襄城县电视台等多家媒体广泛宣传报道，2020 年受到县委组织部《关于襄城县第一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中表现突出 20 个先进基层党组织》的表彰，2008 年 9 月荣获“许昌市创业示范商户”称号，于 2009 年被授予“襄城县消费者投诉站 12315 联络站”。

（二）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单位推荐对象公示

许昌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是经许昌市编委批准成立的事业单位，主管机关为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近年来，许昌市个私协会在省个私协会和省市监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总书记给圆方集团职工回信和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加快推进个体私营企业快速健康发展为目标，以疫情防控和促进复工复产为抓手，按照“五位一体协同发展”的工作部署，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四个者”的指示精神和“民企为本，服务至上”的服务宗旨，凝心聚力、迎难而上、开拓创新、务实重干，各项工作均走在全省

个私协会系统第一方阵，先后被中个协表彰为“2020年度调查工作成绩突出单位”、被省个私协会授予“2021年度综合工作和5项单项工作先进单位”、被许昌市委组织部、许昌市人社局嘉奖为“许昌市新冠疫情防控工作表现突出的人员”等。

鄢陵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鄢陵县个体私营经济协会成立于1985年5月，主管机关为鄢陵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01年3月成立了个私协党总支，所属党支部7个，现有党员73名。近年来，在省、市个私协会的领导和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具体指导下，围绕上级个协工作部署，坚持政治立会和服务兴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把握协会的新使命、新担当，强化服务，丰富协会内容，吸纳了一批有作为、敢担当的个体私营企业加入协会，打造了一个亲和力、凝聚力、影响力强的协会团队，为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打下了坚实的组织基础。

长葛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长葛市个体私营经济协会自1994年5月成立以来，始终把党的建设作为抓工作、促发展的根本，以高度的责任意识推进非公党建引领企业发展，以强烈的担当精神发挥协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守正创新，积极秉承个私协会“服务政府、服务会员、服务社会”的宗旨，不断内强素质，外树形象，促进了区域内个私经济的健康发展，赢得了广大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的信赖，赢得了

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和长葛市委、政府的信任。

（三）全国个私协会系统先进工作者推荐对象公示

李玉浩：男，1977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河南省长葛市人，现任长葛市个私协会秘书长。从事个私协工作18年来，李玉浩同志始终坚持党建带领协会，牢牢把握为会员企业服务的宗旨，履职尽责，助推个私经济高质量发展，在他的带领下，长葛市个私协会连续多年受到省、市个私协会的表扬，他本人也先后获得先进个人和优秀共产党员等称号。

以上拟推荐对象公示内容由许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和许昌市个私协会联合集中公示，公示期间，如有对以上内容有异议，可直接向“许昌市三先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反映，反映情况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

名称：许昌市三先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地址：许昌市创业服务中心B座5楼512室

电话：0374-2977089



2022年6月27日

